公司代码:600288　　公司简称:大恒科技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鲁勇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燕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252,729,532.96	3,274,054,446.88	-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91,910,321.83	1,639,102,342.19	-2.88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165,715.59	-115,570,530.74	-2.2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89,169,007.40	740,201,163.56	-6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408,490.73	-7,430,078.6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516,501.71	-8,665,997.7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6	-0.48	减少2.5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31	-0.0170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31	-0.0170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514.8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0,058.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2,562.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18,449.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8,628.66	
所得税影响额	-389,916.98	
合计	1,108,010.9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1,21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郑素贞	129,960,000	28.75	0	冻结	129,960,000	境内自然人
任奇峰	21,302,811	4.8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立新	17,370,000	3.9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靳帅	11,886,422	2.7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定华	5,310,600	1.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安尚实业有限公司	4,250,000	0.9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金伟	2,587,100	0.5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丹英	1,972,000	0.4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永	1,810,000	0.4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孙浩然	1,755,201	0.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郑素贞	129,9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960,000
任奇峰	21,302,811	人民币普通股	21,302,811
吴立新	17,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70,000
靳帅	11,886,422	人民币普通股	11,886,422
陈定华	5,310,600	人民币普通股	5,310,600
上海安尚实业有限公司	4,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50,000
张金伟	2,587,100	人民币普通股	2,587,100
陈丹英	1,9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2,000
刘永	1,8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0,000
孙浩然	1,755,201	人民币普通股	1,755,2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23,060,102.61	591,720,707.64	-268,660,605.03	-45.40%	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61,830,720.18	123,427,250.91	38,403,469.27	31.11%	主要系本报告期控股子公司为降低疫情影响提前备货、进口采购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70,769,799.01	18,220,623.99	152,549,175.02	837.23%	主要系本报告期理财投资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6,528,026.00	40,712,970.80	-34,184,944.80	-83.97%	主要系本报告期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096,163.00	-120,307.37	2,216,470.37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参股公司诺安基金其他综合收益增加所致

2、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3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89,169,007.40	740,201,163.56	-451,032,156.15	-60.93%	主要系本报告期原分业务因受疫情影响停工所致
营业成本	200,223,697.67	567,252,857.35	-367,029,159.68	-64.70%	主要系本报告期原分业务因受疫情影响停工所致
税金及附加	1,397,814.06	3,201,218.05	-1,803,403.99	-56.33%	主要系本报告期原分业务因受疫情影响停工所致
其他收益	8,199,250.25	2,692,361.40	5,506,888.85	204.54%	主要系本报告期控股子公司软件退税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68,093.29	26,823.24	41,270.05	153.86%	主要系本报告期控股子公司固定资产处置同比增加所致

1.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3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165,715.59	-115,570,530.74	-2,596,184.8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预付采购款增加、应付票据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650,107.99	-65,456,056.94	-86,194,051.05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理财产品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6,843.36	-11,308,911.86	26,075,755.22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短期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11月9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素贞女士所持有的本公司129,96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被公安部门冻结,冻结日期为2015年11月9日至2017年11月8日;2016年4月11日,郑素贞女士所持有的本公司129,96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被公安部门轮候冻结,冻结期限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两年。本轮轮候冻结包括孳息(指通过中国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2016年4月12日,于2015年11月9日进行的冻结被解除,轮候冻结转为正式冻结。2019年3月26日,郑素贞女士所持有的本公司129,96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被公安部门继续冻结,冻结期限自2019年3月26日至2021年3月25日,本轮续冻包括孳息(指通过中国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详见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公告》(临2015-060)、《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及相关情况的公告》(临2016-018)、《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继续冻结的公告》(临2019-005)。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鲁勇志
日期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88　　证券简称:大恒科技　　编号:临2020-013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会议的召开、召集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贷款的议案

为解决本公司资金需求,同意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办理最高额额度项下融资业务,最高融资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伍千万元,以公司自有的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3号大恒科技大厦北座9层901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债权确定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起止日期以公司与南京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贷款的公告》(临2020-01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288　　证券简称:大恒科技　　编号:临2020-014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当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召集、出席会议监事人数、会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下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之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288　　证券简称:大恒科技　　编号:临2020-015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4月29日,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贷款的议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解决本公司资金需求,同意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办理最高额额度项下融资业务,最高融资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以公司自有的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3号大恒科技大厦北座9层901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债权确定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起止日期以公司与南京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该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公司代码:600122　　公司简称:宏图高科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廖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正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691,562,867.25	12,258,386,641.54	-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66,521,806.81	2,621,329,772.22	-21.1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86,025.65	-831,173,542.94	-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62,820,580.62	907,183,232.90	-3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927,676.29	-143,554,006.61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888,568.80	-144,333,439.4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68	-2.12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91	-0.123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91	-0.1239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94.6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03,671,219.6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45,170.1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58.65	
所得税影响额	76,184,246.29	
合计	-436,039,107.4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76,07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三胞集团有限公司	248,474,132	21.45	0	冻结	248,474,132	境内非国有法人
湖北匡时文化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56,124,635	4.8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盛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46,294,318	4.00	0	质押	46,29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博融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2,086,260	2.77	0	质押	32,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京中森泰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87,506	2.17	0	质押	25,087,506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2,466,300	1.9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道乐投资有限公司	15,829,042	1.37	0	质押	15,829,042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杨怀珍	6,800,000	0.5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董国强	6,501,798	0.5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荣彬	6,382,200	0.55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三胞集团有限公司	248,474,132	人民币普通股	248,474,132
湖北匡时文化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56,124,635	人民币普通股	56,124,635
南京盛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46,294,318	人民币普通股	46,294,318
南京博融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2,086,260	人民币普通股	32,086,260
南京中森泰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87,506	人民币普通股	25,087,50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2,466,3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66,300
上海道乐投资有限公司	15,829,042	人民币普通股	15,829,042
杨怀珍	6,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0,000
董国强	6,501,798	人民币普通股	6,501,798
陈荣彬	6,382,200	人民币普通股	6,382,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三胞集团有限公司和南京中森泰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湖北匡时文化艺术股份有限公司和董国强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5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说明
衍生金融资产	-	1,159,750.00	-1,159,750.00	-100.00%	主要原因为公司铜期货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88,683.68	8,449,328.84	-2,580,645.16	-30.54%	主要原因为权益投资方本期退回股本所致。
衍生金融负债	150,500.00		150,500.00	-	主要原因为公司铜期货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1.6 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说明
营业收入	562,820,580.62	907,183,232.90	-354,362,652.28	-39.06%	主要原因为公司IT连锁销售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	525,671,184.48	845,340,672.95	-319,669,488.47	-37.82%	主要原因为公司IT连锁销售收入下降所致。
税金及附加	1,943,591.48	3,186,493.57	-1,242,902.09	-39.01%	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	18,876,519.81	61,430,291.37	-42,554,771.56	-69.27%	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下降致人力费用及租赁费用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	30,212,466.97	64,032,909.02	-33,820,442.05	-52.82%	主要原因为公司经营调整致人力费用、租赁及办公费用等大幅下降所致
投资收益	-976,801.79	541,364.88	-1,518,166.67	-280.43%	主要原因为联营企业本期净利润大幅下降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03,671,219.68	-	-503,671,219.68	-	主要原因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营业利润	-628,187,189.08	-146,642,800.87	-481,544,388.21	328.38%	主要原因为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营业外支出	8,620,050.19	263,077.68	8,356,972.51	3176.62%	主要原因为子公司本期支付的罚款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80,143,064.24	-619,932.37	-79,523,931.87	12827.84%	主要原因为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所致

1.7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86,025.65	-831,173,542.94	802,287,517.29	-	主要原因为前期支付货款及客户备付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3,358.35	-6,574,338.24	4,610,980.89	-	主要原因为公司前期子公司购买的短期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2,535.57	430,717,460.04	-432,719,995.61	-100.46%	主要原因为前期短期借款增加支付到期银票所致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7月公司与匡时文化、董国强签署《(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鉴于补充协议二未经公司法定程序审议和相应的信息披露,公司没有继续履行该协议内容。为此,董国强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案一审判决结果如下:“补充协议二”生效条件未成就,未生效的合同对双方当事人不具有拘束力,故驳回原告董国强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用437,800元,由原告董国强负担”。董国强因不服一审判决提出上诉,请求撤销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苏01民初3320号《民事判决书》,改判为支持上诉人(原审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或发回重审,并由被上诉人(公司)承担全部诉讼费用。截至目前,二审尚未开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2019-026、039、085、2020-001号公告。

经审计,匡时国际2018、2019年度均未完成业绩承诺,公司因此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和财产保全申请,要求业绩补偿义务人匡时文化和董国强分别向公司支付2018年度业绩补偿款74,038.11万元、7,322.4504万元及逾期利息。目前,匡时文化和董国强持有的宏图高科股份已被全部司法冻结(详见公司临2020-027号公告)。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公告起诉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2020年1月2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纪律处分决定书《关于对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和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袁亚非予以公开谴责的决定》((2020)4号),因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未按计划履行增持承诺事项,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予以公开谴责。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7.35亿元,亏损的主要原因为主营业务3C零售在持续加大力度关闭低效门店的过程中销售收入大幅下降和计提大额资产减值损失。2020年以来,公司基本面未得到明显改善,面临的重大风险尚未完全解除,同时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及其防控措施对公司经营造成的影响,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为亏损。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名称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廖帆
日期	2020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20-028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五号——零售》与《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0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0年一季度公司门店变动情况

地区	经营业态	新开门店		关闭门店		期末门店	
		门店家数	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门店家数	建筑面积(万平方米)	门店家数	经营面积(万平方米)
江苏区域	专业店	0	0	0	0	20	0.3562
上海区域		0	0	0	0	1	0.0114
北京区域(含山东)		0	0	0	0	1	0.0092
浙江区域(含江西、福建)		0	0	0	0	5	0.0319
安徽区域		0	0	0	0	0	0
其他区域		0	0	0	0	3	0.0287
合计		0	0	0	0	30	0.4374

二、2020年一季度公司拟增加门店情况

无。

三、2020年一季度公司主要经营数据

(一)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营业收入(2020年1-3月)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子商贸(注)	35,695.46	-0.52	-28.59	上升1.24个百分点
金融服务	0	0	-100.00	下降48.30个百分点
艺术品拍卖	187.76	不适用	-87.22	不适用
工业制造	18,237.47	9.34	-46.67	上升1.14个百分点
房地产	0	0	-100.00	下降46.87个百分点
合计	54,120.69	3.15	-39.53	下降2.71个百分点

注:电子商贸为3C电子产品零售

(二)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营业收入(2020年1-3月)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江苏区域	49,538.35	-37.40
上海区域	913.40	-51.72
北京区域(含山东)	1,840.17	-26.10
浙江区域(含江西、福建)	1,806.23	40.80
安徽区域	0	-100.00
香港	23.55	不适用
深圳	0	-100.00
其他区域	0	-100.00
合计	54,120.69	-39.53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建议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公司代码:600094、900940　　公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俞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国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国强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2,726,097,333.64	41,952,591,028.53	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912,574,561.45	12,921,030,428.11	-0.0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9,423,118.17	1,208,086,219.76	72.1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382,404,888.52	1,667,580,999.34	4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999,911.07	158,830,375.12	-2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685,506.99	159,237,366.41	-31.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2	1.20	减少0.2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81	0.0642	-25.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81	0.0642	-25.0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1,119.0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87,628.3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419,343.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7,040.01	
所得税影响额	-3,454,406.43	
合计	10,314,404.0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6,73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名城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35,587,483	9.52	0	质押	116,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俞丽	171,457,717	6.93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陈华云	125,842,460	5.08	0	质押	10,000,000	境外自然人
俞锦	123,766,253	5.00	0	质押	49,250,000	境外自然人
金元顺安基金-宁波银行-西部信托-大名城定增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113,442,028	4.5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俞明明	100,000,000	4.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4,013,172	2.99	0	无	0	国有法人
金鹰基金-广发银行-万向信托-星辰4号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	54,979,712	2.2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俞凯	50,000,000	2.02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国鑫23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9,500,000	2.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名城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35,587,483	人民币普通股	235,587,483
俞丽	171,457,717	人民币普通股	123,766,253
		境外上